##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权转让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 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绿景控股"或"公司")于 2021 年4月2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债权 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明安医疗投资有 限公司(以下简称"广州明安")与广州市天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(以 下简称"广州天誉")签订《债权转让协议》,转让其持有的(2020) 粤 0106 执 21741 号执行案(以下简称"执行案")项下尚未实现债权中 的股权转让款,债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2.251.791067 万元: 审议通过了 《关于债权转让的议案》,同意广州明安与星华投资咨询(广州)有限 公司(以下简称"星华投资")签订《债权转让协议》,转让其持有的 执行案项下尚未实现债权中除股权转让款以外的其余债权,债权转让价 格为人民币800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披露的《关 于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40)、《关于债权 转让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41)。

## 一、进展情况

近日,广州明安已收到广州天誉支付的债权转让款 2,251.791067 万 元,收到星华投资支付的债权转让款800万元。

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 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 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),有关本公司信息均以 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1、银行回单。

>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五日